



大会
第五十三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19 November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委员会

第 36 次会议简要记录

1998 年 11 月 5 日,星期四,下午 3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卡兰萨先生(副主席).....(危地马拉)
后来: 哈沙尼先生(主席).....(突尼斯)

目录

- 议程项目 106: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续)
- 议程项目 108: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续)
- 议程项目 110:人权问题(续)
 - (a) 人权文书的执行情况(续)
 -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续)
 - (c) 人权情况和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续)
 - (e)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续)
- 议程项目 106: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续)
- 议程项目 107: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活动方案(续)
- 议程项目 109:人民自决的权利(续)
- 议程项目 110:人权问题(续)
 - (c) 人权情况和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 2 号 DC2-750 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印成单册。

哈沙尼先生(突尼斯)缺席,副主席卡兰萨先生(危地马拉)代行主席职务。

下午3时20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106: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续)(A/C.3/53/L.14/Rev.1)

决议草案 A/C.3/53/L.14/Rev.1

1. **Smolcic 女士**(乌拉圭)代表原先提案国和阿尔及利亚、澳大利亚、佛得角、中国、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爱沙尼亚、几内亚比绍、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马耳他、纳米比亚、新西兰、尼日利亚、菲律宾、摩尔多瓦共和国、土耳其和乌兹别克斯坦介绍决议草案 A/C.3/53/L.14/Rev.1,对决议草案作了一些更正和编辑修改。

2. 在第三节第12段,在“虐待”之前应加上“性”一字。在第四节第1段,应该删掉“包括在此种局势中利用儿童充当士兵”等字;在第4段,“共同”两字应该改为“协调一致”;在第10段末尾,应该加入“及有效解除武装”等字。

3. 提案国希望,各代表团会摒弃政治和思想方面的歧见,集中于它们对儿童权利应负的责任。

议程项目 108: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续)(A/C.3/53/L.18/Rev.1,L.24和L.25)

决议草案 A/C.3/53/L.18/Rev.1

4. **Štiglic 女士**(斯洛文尼亚)代表原先提案国和安提瓜和巴布达、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利比里亚、蒙古、新西兰、巴基斯坦和摩尔多瓦共和国,介绍决议草案 A/C.3/53/L.18/Rev.1,表示希望,一如既往,该决议草案会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3/53/L.24 和 A/C.3/53/L.25

5. **Fachir 先生**(印度尼西亚)代表77国集团和中国及其他提案国介绍决议草案 A/C.3/53/L.24 和 L.25。他说决议草案 A/C.3/53/L.24 谋求增强国际社会承诺实现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三个十年的目标,并决定对付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及有关不容忍问题世界会议日期与地点。在这方面,将必须考虑到筹备工作所涉的财政问题。

6. 第一部分第8段,两个地方的“reservations”一字应该改为“reservation”,“这种”两字应该删掉。第14段,这一句“其建议”等字之后的文字应该删掉,而以“负责地使用因特网”等字取代。

7. 芬兰、法国、意大利、日本、马里、葡萄牙、西班牙和联合王国加入为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8. 提出决议草案 A/C.3/53/L.25 是鉴于世界各地不容忍现象持续存在及新的表现形式,包括使用新技术鼓吹种族主义和仇外心理思想,这需要国际社会予以持续关注。

9. 澳大利亚、比利时、芬兰、法国、希腊、冰岛、意大利、日本、卢森堡、挪威、葡萄牙、西班牙和联合王国成为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10. 77国集团和中国极力致力于找出办法解决有害的种族歧视问题,因为它继续是破坏人类希望的因素。

议程项目 110:人权问题(续)

(a) 人权文书的执行情况(续)(A/C.3/53/L.21-L.23)

决议草案 A/C.3/53/L.21

11. **Ruiz Y Avila 先生**(墨西哥)代表原先提案国和突尼斯介绍决议草案 A/C.3/53/L.21。他说《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是旨在保护一个特别脆弱人群的权利的一项宝贵法律文书。因此非常重要,它应该早日生效。提案国希望,一如既往,决议草案会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3/53/L.22

12. **Chatsis 女士**(加拿大)代表原先提案国和比利时、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希腊、意大利、马耳他、葡萄牙、西班牙和瑞典介绍决议草案 A/C.3/53/L.22。她说,决议草案的目的是改进人权文书的执行情况。决议草案将与各年的决议的许多部分合并起来,并作一些修正以反映过去一年所得的进展。

决议草案 A/C.3/53/L.23

13. **Geelan 女士**(丹麦)代表北欧国家和其他原先提案国,加上塞浦路斯、马达加斯加、马耳他、美利坚合众国和委内瑞拉介绍决议草案 A/C.3/53/L.23。她说,决议

草案是对付酷刑的一项重要工具,因为它是具有高度优先的事项。

议程项目 110:人权问题 (续) (A/53/3、58、74、75、A/53/77-S/1998/171、A/53/79、A/53/80、A/53/94-S/1998/309、A/53/99-S/1998/344、A/53/131-S/1998/435、A/53/165-S/1998/601、A/53/167、A/53/203、A/53/205-S/1998/711、A/53/214、A/53/215、A/53/225-S/1998/747、A/53/343、404、425、489、493、494、497和557;A/C.3/53/4、5、7、9和12)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续)** (A/53/72-S/1998/156、A/53/81-S/1998/225、A/53/82-S/1998/229、A/53/83-S/1998/230、A/53/86-S/1998/240、A/53/89-S/1998/250、A/53/93-S/1998/291、A/53/95-S/1998/311、A/53/98-S/1998/335、A/53/113-S/1998/34、A/53/115-S/1998/365、A/53/268、279、284、293和Add.1、304、309、313、324、337、400和501;A/C.3/53/6;A/C.3/53/L.5)

(c) **人权情况和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 (续)** (A/53/84-S/1998/234、A/53/114、A/53/120、A/53/182-S/1998/669、A/53/188、322、355、364-367、402、423、433、490、504、530、537、539、563;A/C.3/53/3和8)

(e)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续)** (A/53/36)

14. **Ndiaye** 先生(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说,在联合国发展集团(发展集团)范畴内所进行的工作对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在促进和保护发展权领域的任务和活动是特别密切有关的。更具体地说来,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发展援助框架)进程向办事处提供一个适当论坛,将发展权及从而所有人权例如联合国系统在外地一级的活动和方案。

15. 人权委员会在1998年3、4月的最近一次会议上决定任命一名发展权问题独立专家,其任务是就在执行这一权力方面的进展情况定期向发展权问题工作组提出报告。该工作组的组成不限成员名额,因此能够就发展权进行更广泛的意见交流,包括涉及的所有各方。

16. 在促进发展权的执行情况上的一个重大步骤是提高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几十年来,在处理公民和政治权利与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之间有差别,尽管与此声明所有人权的普遍性及不可分割性,特别是在《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人权委员会在最近一次会议上任命外债对充分享有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影响特别报告员、教育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和人权和极端贫穷问题独立专家、以及延长结构调整方案问题独立专家的任期,这无疑地将大有助于促进发展权及其在人权方案和整个联合国系统之内的执行情况。

17. 1997年,高级专员办事处组织了一个专家讨论会以确定适当粮食权为一项人权的典范内容,作为《世界粮食问题首脑会议行动计划》的后续行动。关于适当粮食权的定义的第二回合协商会议不久将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共同举办。1999年4月,办事处将作为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营养问题小组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的组织单位,在这个场合将组织对粮食和营养政策和方案的人权办法专题讨论会。这些措施的目的是“提高”经济和社会权利。同样地,通过不久将执行这个行动计划以加倍支持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应该会使传统人权机制对这两套人权采取更均衡的对待办法。

18. 作为联合国之内朝向系统各部门之间加强合作的最近趋势的一部分,高级专员办事处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签订了谅解备忘录。办事处与开发计划署加强合作的一例子是1998年10月在奥斯陆与挪威政府共同主持关于人权与人的发展的专题讨论会。许多联合国机关、发展援助机构、非政府组织、学术界和独立专家参与了专题讨论会。专题讨论会的目的是在全球和外地一级探讨对发展采取统一的立足于人权的处理办法。

19. 关于单方面胁迫性措施,他提请注意秘书长的报告(A/53/293和Add.1),以及注意1997年12月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通过的关于经济制裁与尊重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之间的一般性评论。一般性评论的目的是强调这种制裁应该总是充分估计《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盟约》的各项规定。

20. 高级专员办事处继续是整个系统协调全系统注意人权、民主和法制的联络中心,在这方面,大会鼓励高级专员在联合国系统之内进行协商,同时估计必须探讨新的协作办法,使人权和法制获得更多财务援助。法制不仅是实现所有人权的最有效担保,同时是可持续发展的

基本组成部分和冲突预防的重要工具。这一提法对联合国人权领域咨询事务和技术援助方案的工作是极端重要的,这一方案在去年底,应政府请求在 50 多个国家进行了与法制有关的支助活动。

21. 关于联合国教育十年,各国采取的措施差别很大。很少几个国家通过了促进人权教育综合国家行动计划。大多数情况下,人权教育主要集中于小学和中学,新闻宣传活动所针对的是有关国家最迫切的问题。国际和国家这两级的一般趋势是,十年的宣布尚未在人权教育、训练和新闻领域动员适当的互补性行动。不过,《世界人权宣言》通过五十周年鼓励了更多伙伴采取临时或长期的教育行动。在这方面的努力极需继续进行。十年的成功将需要国际社会对其目标作出更强有力的承诺,并加强政府和非政府行动者之间的伙伴关系。

22. **Tuhovčáková女士**(斯洛伐克共和国)说,联合国各项人权公约载明所有人权源自人的尊严和工作,有效落实这一概念日益重要。关于这些公约的执行,人权条约监测机关的作用日益增长。由于其成员的经验、知识和个人素质,各委员会之间进行建设性对话将大有助于各国执行这些公约。

23. 各会员国应该将其人权活动导向与非政府组织合作,以及导向增强各国人权机构。它们也应该更加注意人权教育,因为这是落实这些权利的先决条件。斯洛伐克在这一领域的活动正由国家人权中心执行,这是在荷兰政府大力支援下,联合国和我国政府签订的协定所创立的一个独立机关。

24. 打下基础工作以确保人权的落实的初步责任属于各国政府。斯洛伐克共和国新政府创立了主管人权和区域发展事务副总理的职位,斯洛伐克国会设立新的委员会来处理这些问题。斯洛伐克政府支持会员国在达成普遍批准各项人权公约所作的努力,斯洛伐克政府所作的贡献是最近签署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盟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虽然斯洛伐克共和国已经受在这一领域的区域承诺的约束,但斯洛伐克政府认为废除死刑是人权方面的最重要问题。

25. **Tahir 先生**(巴基斯坦)说,国际社会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取得长足进展,但并不是没有新的问题,如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境内的种族清洗和非洲大湖区的屠杀。同样,在巴勒斯坦、克什米尔和科索沃境内大规模侵犯人权事件对区域和平与安全提出了严重的挑战。

生活在外国占领下的人民一直是占领国粗暴侵犯人权的特定对象。在南亚,查漠和克什米尔人民为争取其自决权而斗争,受到印度占领军残暴的人权侵犯。50 多年来,彻底蔑视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印度利用种种可能的镇压战略持续非法占领这个邦。克什米尔受 65 余万印度部队严密的占领。

26. 所有各党派胡立亚特会议(克什米尔人民唯一代表组织)的领导人一直不断受任意监禁和骚扰。过去 9 年来,6 万余克什米尔男子、妇女和儿童被无情杀害。35 000 余人正在监狱里憔悴凋萎,几千多人终身伤残。在克什米尔没有一个家庭没有一个儿子或女儿丧生在无情的镇压之下。1998 年头 8 个月,几近 1 900 人残遭杀害。印度在被占领的克什米尔建立了雇用军队队伍的骨干——正式的名称是“朋友”——来教训克什米尔人。妇女和女孩被印度军队和政府指使的雇用军利用为战争的武器,在过去十年里,有 5 000 余名妇女是印度部队强奸和骚扰的受害者。干下这些罪行的行为者在印度占领的克什米尔完全免受法律惩罚。

27. 酷刑也是经常使用的:1998 年酷刑问题特别报告员对印度当局在克什米尔有系统地施加酷刑的做法表示严重关切。代表印度人权组织的一个调查队的报告证实特别报告员的调查结果,并说酷刑的程度及严重性没有任何其他地方比在克什米尔所观察到的还更残酷,在那里不变的结果是死亡或者永久残废。

28. 最近任命的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也对印度保安部队过度使用武力造成对即决处决和法外处决的许多控诉,表示严重关切。1998 年头八个月,有 200 余人在监禁时被杀死。大赦国际 1998 年报告指出,酷刑包括强奸和虐待在全国各地盛行。人权活动分子也是在克什米尔的印度部队偏好的目标。在《世界人权宣言》通过五十周年之际,克什米尔人民满怀希望地期待联合国早日结束他们的苦难。联合国必须发挥积极的作用恢复克什米尔人民的自决权,为整个区域的持久和平、发展和繁荣昌盛提供坚实的基础。

29. **Mekhemar 女士**(埃及)说,埃及政府将继续与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合作。特别报告员向委员会第 34 次会议发言时说,她收到一些政府包括埃及政府对她要求提供关于死刑的立法及法律程序的资料的答复,但这些答复不够充分,无法按照特别报告员叫做“国际惯例”追查关于死刑的保证。特别报告员正确指出死刑并不是国际禁止的,但提及适用禁

止死刑是国际惯例。环绕国际惯例问题的含糊不明之处是关键。在确立关于死刑的必要保证方面,各国政府所依据的是按照普遍接受的公约所定的国际标准,而不是依据特别报告员所谓的“国际惯例”。因为国际惯例给人一种错误印象,即国际行动只朝一个方向走,而的确有许多做法,而不能指为“一种”国际惯例。

30. 埃及立法载有维护被指控者和被判处死刑者的尊严的许多保障措施。与现有的少数几个国际规定比较,适用于任何判处包括死刑的執行之前的埃及法律规定和保障措施远较为广泛。根据埃及刑法,只当法官一致同意,不论是一审法庭,二审法庭或上诉法庭,才能宣判死刑。这种问题提交穆夫提,即我国最高宗教当局,而总统拥有签发赦免的宪法权力。

31. 特别报告员指出,由于收到的答复不够,无法概括她的要求提及的所有保障措施,她打算寻求关于埃及的答复未包括的各点的进一步澄清。不过,不管如何,她应该等待对她要求追查的答复之后才进行后续工作,如果特别报告员与缔约国不断进行对话,对话应该继续进行,并应该予以鼓励,尽管国际未禁止死刑。她强调有必要继续对话,埃及政府将继续支持特别报告员的工作。

32. **Naber 先生**(约旦)说,在国际社会庆祝世界人权宣言通过五十周年之际,国际社会应再次重申对人权和基本自由的承诺。有两项原则目前已被广泛接受,即人权的普遍性和人权的不可分割性。在国家一级,必须承认历史、文化和社会经济因素塑造了执行国际人权义务的方式。区域人权文书在加强普遍准则方面起到了重要的沟通作用。过去半个世纪以来的另一项重要发展是认识到人权问题是国际社会合法关切的事项,而不再仅仅是国家的内部事务。不过,监测工作必须客观切实。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随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获得进一步重视也令人感到鼓舞,他赞扬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在这方面的的工作。

33. 约旦已通过 17 项人权公约,并且容忍和尊重人权的原則也已列入约旦的宪章。目前真正的挑战是将这些理想付诸实现。为了达到这项目的,约旦政府已设立一些机制,以便促进和保障人权,包括在总理办公室内设立人权单位,审查侵犯人权的各种指控和审议官方政策,以确保这项政策反映出各项国际人权标准。

34. 新获任命的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在委员会第 34 次会议的发言中指出,约旦当局并未对荣誉杀人的罪犯采取任何行动,并认为约旦当

局对这种情况袖手旁观,置之不理。不过,情况并非如此。约旦刑法概括所有各种罪行,并且有关当局严格付诸实施。

35. **Tekle 先生**(厄立特里亚)说,他的发言要点将集中在埃塞俄比亚政府严重侵犯居住在埃塞俄比亚的厄立特里亚人和厄立特里亚裔的埃塞俄比亚公民的人权问题。这些问题都是由于埃塞俄比亚总理梅勒斯·泽纳维先生的极端种族主义行为挑起的。从 1998 年 5 月以来已有超过 5 000 名厄立特里亚人被拘留,并约有 30 000 人被驱逐出境,其中包括第三国的公民和国际组织的工作人员。家庭被迫拆散,财产被没收。这些行为是在肆无忌惮、毫无法纪的情况下进行的,受害者完全没有任何申诉的权利,这等同于种族清洗。

36. 埃塞俄比亚政府可能宣称,在对厄立特里亚宣战的情况下,它可在国家安全的名义下,采取偏离宪法和刑法中有关人权的规定的行为。不过,它无权取消本国国民的公民权;此外,有关保障战时平民的 1949 年日内瓦公约还具体规定禁止强迫驱赶或驱逐个人或群体。

37. 一些个别机构证实了埃塞俄比亚政府违反人权的行為,其中包括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瑞典首相、美利坚合众国政府、非洲统一组织、大赦国际和联合国秘书长。秘书长在关于尊重联合国和专门机构及有关组织的特权和豁免的报告中(A/53/501)提到埃塞俄比亚政府驱逐厄立特里亚裔的联合国共同制度内的埃塞俄比亚工作人员的情况。在另一方面,没有任何机构提到曾有居住在厄立特里亚境内的埃塞俄比亚的人权遭到侵犯的证据。在人权遭到践踏的情况下,国际社会必须采取果断行动。因此,他吁请委员会谴责埃塞俄比亚政府的行动,特别是埃塞俄比亚政府煽动种族仇恨的行动,并向受害者表示同情。

38. **Myat 先生**(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就议程项目 110(b)发言。他指出,人道主义救济工作人员目前遭遇从未有过的危险。1998 年,联合国文职人员的伤亡人数首次超过维持和平行动人员殉职的人数。粮食计划署的工作人员遭遇的危险尤其严重,因为他们在极度不安全的区域中工作。从 1997 年以来,已有 15 名工作人员在意外事件中被谋害或杀害,并有其他工作人员遭到攻击、强奸和武装抢劫或绑架。在冲突的情况下,国家结构崩溃就更易促成目无法纪的情况。交战各方可能怀疑人道主义工作人员是否公正无私,并害怕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可能会破坏它们的政治、战略或军事目标。援助工作人员有时遭遇攻击是为了不让他们成为

人权遭到践踏的目击证人,或在本地征聘的工作人员中,他们则属于某一种族或宗教团体。

39. 保护联合国工作人员的原则载列于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安全公约和各专门机构特权及豁免公约。不过,这两项文书并未获得所有会员国的核准。另一项问题是1994年联合国和有关人员安全公约的规定,即每一会员国有责任确保在其领土内工作的援助工作人员的安全,但这项规定并未考虑到政府机构崩溃的情况。因此,需要在国家和非国家实体中通过培训和宣传,提高认识,了解各种公约中的规定,并确保这些公约能够更有效地获得实施。在这方面,他欢迎国际刑事法院规约中的规定,即攻击联合国和其他人道主义人员就属于战争罪。同时还需要对人道主义人员的地位获得更广泛的承认。

40. 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已草拟一套措施,旨在增进人道主义人员的安全。这些措施包括加强联合国安全事务协调员办事处(安协办);任命外地安全干事;加强维持和平人员和人道主义人员在外地的合作;改善安全培训;和拟订暂时停止进行人道主义工作的准则。粮食计划署正充分执行这些措施,并与安协办合作促进其工作人员的安全。粮食计划署还参加了拟订执行联合国人道主义业务最低安全通信标准的工作。目前,在一些国家中的人道主义援助工作人员在使用通信设施方面受到限制,这危及他们的安全。

41. 人道主义援助工作必须配合更广泛的和平倡议,因为人道主义援助工作人员的安全无法获得保证,除非根除造成冲突的根源。

42. Ndaruzaniye 先生(布隆迪)感谢人权委员会关于布隆迪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提出的报告(A/53/490)。他说,布隆迪正逐渐脱离它在五年前陷入的危机。布隆迪人民正设法通过1996年7月开始的对话化解相互之间的差异。会谈正在阿鲁沙进行,第三轮谈判也已于10月结束。国民大会已经选出,根据与阿鲁沙谈判平行进行的内部和平进程框架,也已任命了过渡政府。目前的主要障碍是过去两年间对布隆迪强加的完全经济禁运。

43. 布隆迪政府决心促进和保障人权。它已核准各项主要国际人权文书,并与特别报告员和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保持良好的关系。布隆迪在三个主要领域得到技术合作:人权教育、监测和促进法制系统。此外,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一个办公室也已在布隆迪设立,一批

人权观察员也已派往布隆迪。布隆迪政府增进促进和保障人权采取的措施。包括设立一个部级部门,负责提高各社区对人权的认识,和加强对当地工作人员的培训,以及设立一个国家中心,从事促进和保障人权的工作。此外,若干独立人权组织也在布隆迪积极开展工作。

44. 布隆迪政府已经注意到特别报告员对于布隆迪法律制度的评论。它将竭尽全力解决提出的问题。国际律师合作审判在布隆迪从事灭绝种族的罪行提供了公平审判的保证,因此布隆迪政府欢迎增加这方面的援助。它还支持设立未来可能审判这种案件的国际刑事法院。特别报告员对拘留者的近况表示关切。监狱条件恶劣归咎于灭绝种族之后囚犯的人数大量增加以及缺乏财政资源,这些情况由于对布隆迪非法强加经济禁运而更形恶化。国际社会需要作出紧急行动,改善囚犯以及居住在布隆迪难民营中的许多流离失所的人而其中许多为鳏寡孤儿的生活条件。

45. 关于难民问题,他说,布隆迪政府决心遵循有关国际协定的原则,并支持布隆迪难民的自愿回返。令人遗憾的是有些人矫揉造作、借题发挥,以便在布隆迪国内制造紧张气氛。

46. 布隆迪政府赞扬特别报告员的工作,并保证继续与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进行富有成果的合作。

47. Hachani 先生(突尼斯)担任主席职务。

48. Sibal 女士(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说,人权教育是教科文组织工作的基石。人权教育的主要目标和基本原则载列于国际人权与民主教育大会(1993年,蒙特利尔)通过的人权和民主教育世界行动计划。教科文组织在这方面的活动由教育促进和平、人权、民主、国际了解和容忍咨询委员会督导。咨询委员会建议了实际措施,用于发展人权教育的全面体制,包括制订教材和设立机构网。1997年11月,教科文组织大会通过了教育促进和平、人权和民主综合行动框架,这反映出最近在人权教育领域的发展。该文件编印成为手册,以教科文组织六种正式语文印发,同时可在因特网上查找和已制成CD-ROM。

49. 教科文组织提倡和保障人权的工作已进行了五十余年。它已通过了三十余份属于其工作范围之内的权利的文书,即受教育的权利、参与文化生活的权利、获得信息的权利、自由发表言论和意见的权利、享有科学进步及其应用的成果的权利、和保障科学、文学或艺术生产促成的道德和实物利益的权利。最近,教科文

组织大会还批准了世界保护人类基因宣言。教科文组织在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指导下进行这项工作。

50. 教科文组织对世界人权宣言通过五十周年作出的贡献将是对人权教育提供新的动力,发动公众尤其是青年人支持人权并评价人权的落实状况,特别在教科文组织的工作范围之内的权力落实的状况,同时考虑到朝向民主过渡的国家的各项优先需要。这些活动都是联合国系统进行的各项工作中的重要部分,将由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进行协调。

51. 他指出,大会不久将在议程项目 31 下就和平文化宣言草案和行动纲领采取行动。他说,这项宣言和行动纲领的通过将大大加强五十周年的庆祝。他欢迎前一天大会第 53/22 号决议的通过,宣布 2001 年为联合国不同文明之间对话年;因此不同文化之间对话年将紧随大会第 52/15 号决议宣布的和平文化国际年之后。

52. Mukongo Ngay 先生(刚果民主共和国)指出,人权的普遍性是联合国的主要关切之一,这在许多会员国的眼光中,应该用于改善人类全体的生活条件,没有任何种族的分别。因此,他对特别报告员在报告中是否应该涉及主权国家政府的敌对争论而不将其工作保持在调查各种确实违反人权的情况表示怀疑。

53. 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的报告(A/53/365)内容武断主观,其中执笔人不但没有不对国家当局进行价值评判,同时没有提出证实其指控所需的各项证据。特别报告员如果能够了解使他无法进行客观工作的原因,他就应起草一份不带有任何他无法证实的事实报告,这就帮了国际社会一个大忙。同时,联合国对每一个会员国承担责任,制约一些它的外聘顾问,他们有义务遵守从事敏感工作所需的道德规范。

54. 一个政府没有遵照特别报告员的期望采取后续行动,并不是准许他作出针锋相对的结论,因为这种态度在受到人权委员会调查的政府极为普遍(A/53/365,第 3 段)。同时,也不应作出第二种结论,就是这种态度没有减低报告的有效性、严肃性、客观性和真实性。

55. 委员会面前的这份报告是在日内瓦、布鲁塞尔和巴黎进行 12 天协商之后针对民主共和国仓促进行带有极度偏见的调查之后提出的报告。在这份报告中,报告员显然与一些直接受害者或至少其近亲会面,他们向特别报告员提供了无法由独立来源证实的资料,而他主观武断地使用了这些资料。

56. 刚果民主共和国对特别报告员本人并无任何不满,尽管他声称他时常遭到刚果政府侵犯的迹象(同上,第 6 段)。

57. 特别报告员采用他自 1994 年任命以来所惯用的老套,从未显示公正无私的态度。对刚果民主共和国的调查在人权委员会日内瓦展开工作之前只进行了一个月,而特别报告员所做的只是起草一份并无内容而只有臆测之词的报告。

58. 不过刚果代表团依然欣慰地看到特别报告员的确承认民主共和国境内的许多违反人权的情况是来自刚果以外的人的勾当,他们在残杀虐待当地人民之后,乐于夺取他们的财产。特别报告员还认识到,1993 年曾经发生对难民营的攻击,在此期间发生了危害人类罪行;不过,将这种行为归咎于解放刚果-扎伊尔民主部队联盟是错误的,因为这个联盟在当时还不存在。

59. 蒙贡加和金布姆巴营在当时被卢旺达爱国军炸毁,他们要一次消灭所有卢旺达的武装部队和其他帮派武装民兵。就是同一批卢旺达爱国军的官兵朝西袭击胡图难民,在卢旺达和刚果民主共和国之间的边界屠杀这批难民。然而,同一批卢旺达部队占领了刚果民主共和国的东部地区,而并未说明理由;因此他怀疑仍然留在民主共和国境内的人怎么会变成胡图难民呢——他们从未要求回返卢旺达——国际社会如何对民主共和国这一地区内所发生的屠杀采取行动:当然国际社会并不要对这些胡图族人进行第二次灭绝种族——他们目前已经是受够了。在这方面,卡比拉总统已经邀请联合国随时调查所有这些屠杀事件。

60. 他注意到,特别报告员在第 22 段中的确认识到 1998 年 2 月巴尼亚穆伦格士兵的“叛变”只是卢旺达的人的遁词,他们真正的用意是缓和秘书长调查队的调查工作,并迫使取消全民投票。同样地,在同一段中,巴尼亚穆伦格领导人据报指出占领的战争正在开始。在第 24 段中,特别报告员指出,巴尼亚穆伦格和卢旺达士兵的确攻击了科科洛和特沙特希军营,以便颠覆金沙萨政权。同时,特别报告员在第 34 段中强调,许多对卡西卡屠杀感到恐惧的士兵——梵蒂冈也已谴责这次屠杀——已被处决,他们的尸体被丢进鲁齐齐河。特别报告员还报道了拷打、性暴力、阻碍人道主义援助和强迫征召平民,包括 15 岁以下的儿童,显示出占领部队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严重程度。

61. 特别报告员已认识到,有些违反人权的行为是在被占领区域进行的,但却要使人认为是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的责任。刚果代表团认为,如果特别报告员根据刚果民主共和国代表团在前几次委员会会议其他议程项目下提出的建议采取行动,就算作了一些有益的事。

62. 他说,他的言论并不是要为在特别报告员毫无根据的指控下的刚果政府的行动提出辩护,而是要对在某些论坛中对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发生的事件进行的荒谬分析而作出的指控提出说明和提供一些详情。事实上,不论特别报告员本人有何种怀疑,他没有理由指出,目前的政权结构可能会破坏民主进程,以及选举不会在 1999 年初进行。

63. 特别报告员可以提到,在 1998 年 3 月,不惜任何代价都要使人权获得尊重的刚果政府连同人权委员会的代表在金沙萨举行了一次部门间讨论会,说明人权在国家改组战略中的地位。该讨论会曾建议应进行一些关于设立刚果人权机构的研究;特别军管应予取消,代之以通常法院;世界人权宣言应以该国四种语言散发;已婚妇女没有法律行为能力的原则应逐渐废除。

64. 刚果代表团乐于看见国际社会协助需要外来支助促进该国人权的领域;在这方面,他再次发出他在第二委员会中所作的呼吁,要求刚果之友落实 1997 年 12 月为重建工作作出的认捐,因为改善经济就有可能充分享有其他不剥夺的人权。为了达到这项目的,并为了确保确切得到预期对刚果民主共和国作出的投资,侵略战争必须停止,必须要求占领部队撤离,并惩罚无缘无故屠杀民主共和国和平居民的人:何人从事这种勾当以及此人在何处都是知道的。

议程项目 106: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续)(A/C.3/53/L.15)

65. 主席通知委员会题为“女童”的决议草案 A/C.3/53/L.15 没有所涉方案预算问题。该决议草案在介绍时曾有口头订正,所以第 19 段应改为:“人权委员会特别注意女童的人权”。

66. 下列国家加入为决议草案提案国:阿尔及利亚、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比利时、贝宁、不丹、巴西、保加利亚、喀麦隆、中非共和国、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列支敦士登、卢森堡、密克罗尼西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挪威、

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塞内加尔、新加坡、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西班牙、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库曼斯坦、乌克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乌拉圭。

67. 决议草案 A/C.3/53/L.15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07: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活动方案(续)(A/53/282;A/C.3/53/L.19 和 L.20)

决议草案 A/C.3/53/L.19

68. 主席通知委员会题为“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的决议草案 A/C.3/53/L.19 没有所涉方案预算问题,并且亚美尼亚、博茨瓦纳、巴西、哥伦比亚、克罗地亚、圭亚那、巴拿马、秘鲁、菲律宾和土库曼斯坦已加入为提案国。

69. 决议草案 A/C.3/53/L.19 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3/53/L.20

70. 主席通知委员会题为“联合国土著人民自愿基金”的决议草案 A/C.3/53/L.20 没有所涉方案预算问题,并且巴西、哥伦比亚、巴拿马和秘鲁已加入为提案国。

71. 决议草案 A/C.3/53/L.20 获得通过。

72. 主席建议委员会应建议大会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土著人民自愿基金状况的报告(A/C.3/53/282)。

73.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09:人民自决的权利(续)(A/53/338;A/C.3/53/L.6 和 L.17)

决议草案 A/C.3/53/L.16

74. 主席通知委员会关于普遍实现人民自决的权利的决议草案 A/C.3/53/L.16 没有所涉方案预算问题,同时下列国家已加入为提案国:阿尔巴尼亚、阿塞拜疆、埃及、爱尔兰、科威特、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巴布亚新几内亚、新加坡、多哥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75. Bhatti 先生(巴基斯坦)以提案国的名义发言,指出希望决议草案 A/C.3/53/L.16 不须经过表决获得通过。

76. 决议草案 A/C.3/53/L.16 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3/53/L.17

77. 主席通知委员会关于使用雇佣军的决议草案 A/C.3/53/L.17 没有所涉方案预算问题。他说,下列国家已加入为提案国:贝宁、博茨瓦纳、布隆迪、文莱达鲁萨兰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厄立特里亚、印度和尼日尔。

78. **Reyes Rodríguez** 先生(古巴)作为一名提案国发言,对序言部分第五段提出口头订正,在该段中增添“和以及其他各处”。

79. 进行记录表决。

80. 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C.3/53/L.17 以 93 票对 17 票,28 票弃权获得通过。

81. **Campestrini** 女士(奥地利)以欧洲联盟的名义发言。她指出,欧洲联盟成员国欢迎关于这项问题的特别员的报告中所提供的关于雇佣军活动的资料(A/53/338),并同意特别报告员对这些活动所产生的危险的各种关切。欧洲联盟认识到,雇佣军有时涉及恐怖主义活动,因此不论这种活动在何处发生,均应强烈谴责这种活动。欧洲联盟成员国曾协助特别报告员收集有关雇佣军活动的资料的工作,并将一贯地同意他往访他们各国的要求。

82. 不过,欧洲联盟成员国并不支持决议草案 A/C.3/53/L.17:他们希望进行协商,以便能在协商中表示他们的保留意见,其中包括对使用雇佣军对人权构成威胁的程度以及对人民行使自决权利构成威胁的程度,以及是否这些问题适合在第三委员会、大会或人权委员会中讨论的问题。欧洲联盟成员国怀疑恐怖主义和雇佣军活动之间的关系是否的确属于第三委员会的工作范围。

83. 欧洲联盟并无成见,愿与关心的国家进行建设性的对话,以便遏止雇佣军活动构成的威胁。

议程项目 110:人权问题(续)

(c) 人权情况和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续) (A/53/365)

84. **Mwamba Kapanga** 先生(刚果民主共和国)行使答辩权。他说,刚果代表团对美国代表和卢旺达代表在第 34 次会议中就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的发言所作的评论感到愤慨,因为会员国就提交委员

会的文件作出评论时应该避免对另一个会员国政府作出攻击性的评论。

85. 令人遗憾的是对于本国的民主道德和人权自豪的美国竟然发言赞同强奸、抢劫和谋害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平的公民的人。对于这种行为,美国应该扪心自问,难道这不是对人权和尊严的公然侵犯吗?

86. 在第 34 次会议上发言的美国代表应该知道,仅仅由于没有取得麻疹和小儿麻痹症的疫苗,数千名儿童就被剥夺了生存的权利。不过,他怀疑他是否知道有多少早产婴儿在 1998 年 8 月由于通往金沙萨的水电供应断绝而没有存活,以及他是否知道那些认为他们是第二次种族灭绝的受害者的人目无法纪的情况,以此作为借口,强奸孕妇、开膛破肚、切下胎儿头颅和渴饮羊水。刚果代表团认为,美国政府有能力以比目前更为客观的态度对民主共和国境内正在进行的战争形势作出分析。

87. 刚果代表团认为,他不应对卢旺达代表在第 34 次会议中的发言作出任何反驳;他污蔑诽谤的议论已经太过平凡了。卢旺达只有一项外交政策,其喜爱的主题是环绕着对在基加利目前拥有权利的图西社区进行灭绝种族。不过,大家都知道在卢旺达已经发生卢旺达人对卢旺达人进行各方灭绝;卢旺达已成为习惯,利用种族灭绝来吸引国际社会的同情。卢旺达代表应停止“灌输”各国代表纯粹属于种族仇恨的议论。

88. 刚果强调卢旺达在使用锋利的武器时在这个世界上无与伦比;1994 年的种族灭绝就证明了这一点。

89. **Ubalijoro** 先生(卢旺达)行使答辩权。他说,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叛乱纯粹是内部事件。该国政府一直试图将这场冲突归咎于外来原因,但却没有成功,因此最后诉诸于种族灭绝的说词。

90. 在解决该国危机的各项主要障碍之中,有一项主要障碍是卡比拉总统坚不妥协的态度,他以调动部队为其所用作为借口,掩饰这种态度。首先,他宣称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战争完全是邻国乌干达和卢旺达发动的外来侵略战争;他指出,这两个国家的共同目标是要将大湖区合并成为一个所谓的希马-图西帝国。这种说法是一种烟幕,用于避免该国政府处理国内理应处理的各种问题和这些问题继续对邻国产生的不稳定影响。卡比拉总统正利用这种说词作为借口,拒绝给予巴尼亚穆伦格和其他卢旺达裔的刚果图希人全部公民权。

91. 其次,来自东部交战地区的难民最近提出报告,指出从 8 月初以来,在卡比拉联盟部队的手中至少有 1 000

人被屠杀,主要为图西人及反对政府的人。刚果官员通过国家广播正在煽动群众参与屠杀。卡比拉总统本人在 1998 年 8 月也在国家无线电台和电视台上通过全世界都能听到和看到的广播煽动群众拿起刀、镖和石头杀害图西人。这些事实均有记录可循。

92. 卡比拉政府成员的罪行不仅是通过这种途径煽动灭绝种族,并且还培训和武装 1994 年在卢旺达进行灭绝种族的前卢旺达士兵和帮派民兵。这些从事灭绝种族勾当的罪犯加入卡比拉联盟的阵营,继续在东部地区进行战斗,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卢旺达境内发动攻击。

93. 此外,卡比拉还玩弄法语国家和英语国家之间的人为语言分界,从而获得不同国家的支持。

94. 由于乌干达和卢旺达被视为与美国有密切关系,卡比拉利用反美情绪获取对战争的外来支持。卡比拉及他所谓的联盟宣称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战争归根结底是一场抵抗西方国家设法控制该国的反帝斗争。

95. 卡比拉的各种指责完全是一派胡言,毫无事实根据,这种情况国际社会知之甚详。目前正应该采取适当行动,防止他的犯罪倾向。

下午 6 时 5 分散会